

库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产业集中 区封闭化运行及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 智能化管控平台运维值守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KCKFQ2024-WT018

招 标 人：库车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应急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铧锐智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库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产业集中区封闭化运行及危险化学品安全
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运维值守项目

招标人：库车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应急管理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杜鹏

联系电话：0997-6691681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铎锐智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吴燕华

联系电话：15292339206

联系地址：新疆阿克苏地区阿克苏市红桥街道长安社区友谊北路19号阿克苏
“丝路古镇”奇石、玉石博览旅游文化中心二期15号楼117铺

目录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1
第二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13
第三章	服务需求	17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19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1

库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产业集中区封闭化运行及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运维值守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库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产业集中区封闭化运行及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运维值守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6月25日10:30（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KCKFQ2024-WT018

项目名称：库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产业集中区封闭化运行及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运维值守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2000000.00

最高限价（元）：200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库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产业集中区封闭化运行及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运维值守项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2000000.00

单位：批

简要规格描述：需安排保安31人对化工园区值守卡点值班值守，通过园区12个卡口的车闸，人闸等设备对进入化工园区的车辆人员进行预约，审核、检查等各项行为管理，掌握每一台进出化工园区危化品车辆的相关信息，如位置、驾驶员、押运员、危化品类别与数量。按照管委会要求完成园区范围内各类设备设施巡查等并完成交办的其他工作。需安排4名工程师在指挥中心值班值守，通过熟练使用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其中前端展示，主要通过园区总览一张图，安全监管一张图，环境保护一张图，封闭园区一张图，应急指挥一张图上的多个GIS大屏专题来串联核心业务的展示。后端管理，通过安全基础管理，重大危险源管理，双重预防机制，特殊作业管理，环境监测管理，封闭化管理，敏捷应急指挥等子系统来进行日常业务管理。通过智能化管控平台有效运营，实现精准风险识别与预警、优化安全管理与决策流程、提升应急响应

与处置能力、促进信息共享与协同合作以及实现安全管理的持续改进等方面的工作，全面提升化工园区的安全管理水平，确保园区的安全生产和稳定运行。

（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9个月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6月01日至 2024 年6月7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6:00至 2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招标”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元）：0

四、投标文件提交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6月25日10: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政采云网上不见面开标系统。

开标时间：2024年6月25日10: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本公告同时在新疆政府采购网、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上发布；
- 2、请投标单位随时关注本项目的澄清、答疑、变更事项；
- 3、本项目为政采云不见面开评标，投标单位须提前办理 CA 锁；

特别提示：

- 1、招标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招标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招标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招标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招标。
- 2、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招标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招标项目中适宜 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招标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招标，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 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招标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招标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 作为其价格分。
- 4、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招标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 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 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 称：库车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应急管理局

地 址：库车经济技术开发区A座5楼

联系方式：0997-6691681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铎锐智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阿克苏地区阿克苏市红桥街道长安社区友谊北路19号阿克苏“丝路古镇”奇石、玉石博览旅游文化中心二期15号楼117铺

联系方式：1529233920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燕华

电 话：15292339206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招标人	名 称：库车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应急管理局 地 址：库车经济技术开发区A座5楼 联系人：杜鹏 电 话：0997-6691681
2	代理机构	名 称：新疆铎锐智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阿克苏地区阿克苏市红桥街道长安社区友谊北路19号阿克苏“丝路古镇”奇石、玉石博览旅游文化中心二期15号楼117铺 联系人：吴燕华 电 话：15292339206
3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库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产业集中区封闭化运行及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运维值守项目 项目编号：KCKFQ2024-WT018
4	项目概况	需安排保安31人对化工园区值守卡点值班值守，通过园区12个卡口的车闸，人闸等设备对进入化工园区的车辆人员进行预约，审核、检查等各项行为管理，掌握每一台进出化工园区危化品车辆的相关信息，如位置、驾驶员、押运员、危化品类别与数量。按照管委会要求完成园区范围内各类设备设施巡查等并完成交办的其他工作。需安排4名工程师在指挥中心值班值守，通过熟练使用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其中前端展示，主要通过园区总览一张图，安全监管一张图，环境保护一张图，封闭园区一张图，应急指挥一张图上的多个GIS大屏专题来串联核心业务的展示。后端管理，通过安全基础管理，重大危险源管理，双重预防机制，特殊作业管理，环境监测管理，封闭化管理，敏捷应急指挥等子系统来进行日常业务管理。通过智能化管控平台有效运营，实现精准风险识别与预警、优化安全管理与决策流程、提升应急响应与处置能力、促进信息共享与协同合作以及实现安全管理的持续改进等方面的工作，全面提升化工园区的安全管理水平，确保园区的安全生产和稳定运行。
5	资金来源	本级财政资金（已落实）
6	招标预算价	预算金额：200万元 最高限价：200万元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按废标处理，敬请投标人注意
7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8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9	信息公告媒体	新疆政府采购网、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
10	资格要求	拟投标保证金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3) 提供 2023 年度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合法的财务报表； (4) 提供税务机关出具近一个季度填报日期的完税证明； (5) 投标人需提供本单位缴纳社保，出具近三个月的缴纳社保证明； (6)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信誉，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标活动。（以现场查询为主） (7)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8)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11	服务期	9个月
12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或行业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标准以及采购人需求标准并能通过采购人验收。
13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5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10日前；质疑函的方式：将PDF格式电子版质疑文件加盖公章扫描发送至2350249849@qq.com邮箱。 接受质疑的单位：新疆铎锐智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5292339206
16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	投标截止时间	2024年6月25日10:30（北京时间）
18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9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做要求
20	签字盖章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
21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及方式	投 标 地 址：政 采 云 平 台 不 见 面 开 标 大 厅（网 址：https://www.zcygov.cn/）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及方式：投标人应 2024 年6月25日10:30（北京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或 95763。
22	标前准备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请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4、供应商将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新疆政府采购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新疆政府采购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23	招标文件解密时间	2024 年6月25日10:30-11:00（北京时间）前投标单位可以登录“新疆政府采购”平台，用“项目招标-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24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自行约定。

25	评标委员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招标代理在开标前 48 小时在新疆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此次评标专家。
26	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八条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前提交履约保证金，如中标人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则扣除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要求）
27	招标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价格扣除幅度：货物服务招标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的 6%—10%提高至 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 2%—3%提高至 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 号文件的规定执行。 注：供应商应当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上述材料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处以招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小型和微型企业适用价格扣除办法时应提供的相关资料：①、《中小企业声明函》；②、小微企业的认定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料进行认定。
28	关于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比例说明	1. 投标人为非联合体投标的，对其投标货物服务的制造商为小微企业的给予 10%的扣除，以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招标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4%—6%由招标人在幅度范围内确定）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不实行价格扣除） 注：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29	质疑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或邮件形式一次性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或供应商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向有关监管部门投诉。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公开招标文件、公开招标过程及公开招标结果的范围及时效限制。

30	投诉	（1）质疑供应商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或邮件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供应商投诉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1	其他说明	1、招标文件中部分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 2、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招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 3、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须接受财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4、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5、所有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中所有条款如有疑问或异议请在开标以书面形式提出，否则不予受理。 6、更正补充公告请自行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查看下载。																
32	相关费用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划委员会，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向中标单位收取中标服务费。以上费用请各供应商考虑到成本费用中，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代理公司。（若通过银行汇款缴纳的，须由供应商的账户汇入）。中标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收费标准如下表所列： <table><tr><td></td><td>中标金额（万元）</td><td>收费费率</td><td></td></tr><tr><td></td><td>100 以下</td><td>1.5 %</td><td></td></tr><tr><td></td><td>100-500</td><td>0.8 %</td><td></td></tr><tr><td></td><td>500-1000</td><td>0.45 %</td><td></td></tr></table> 场地服务费：无 ★ 公证费：中标单位按要求缴纳公证费。 投标结束后前三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单位应在2日内将纸质版投标文件（一正二副）递交至新疆铎锐智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联系人：吴燕华、联系电话：15292339206		中标金额（万元）	收费费率			100 以下	1.5 %			100-500	0.8 %			500-1000	0.45 %	
	中标金额（万元）	收费费率																
	100 以下	1.5 %																
	100-500	0.8 %																
	500-1000	0.45 %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库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产业集中区封闭化运行及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运维值守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投标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招标人”）和采购单位。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一切服务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报名

在符合该招标（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的前提下，可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在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的该招标公告附件中直接下载招标（招标）文件并参与投标，在开标时一并进行审核。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招标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八）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投诉。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第二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三章 服务需求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为无效标。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招标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2.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招标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投标文件由报价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组成。
- 2、投标单位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招标文件，并保证所有材料的真实性，以确保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 3、招标文件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4、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文件：

报价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投标报价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 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 同未响应。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采购需求内的相关服务。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投标单位在报价时请考虑。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 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做要求）

▲1. 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保证金形式：转账、汇款（必须从基本账户转出）、保函。

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公示期截止后退还。

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签订正式招标合同，履约保证金打到指定账户后退还。

5. 保证金不计息。

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4）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递交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新疆政府采购”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新疆政府采购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 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新疆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或 95763。

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4.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将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新疆政府采购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新疆政府采购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或 95763 进行咨询。）

（二）开标程序：

1. 开标会由招标人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宣读投标企业的《投标报价一览表》，宣读其中的投标人名称、供货期，以及主持人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
3. 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 专家进入会场进入评标阶段，宣读评标纪律；
5. 资格审查由评标委员会组织检查；
6. 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委员会组织；
7. 符合性审查通过的企业评标委员会组织对商务部分审查，评分完毕后对技术部分审查。
8. 由主持人公布及其他有效投标的评分结果；
9. 记录人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

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

10. 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专家库中抽取评审专家共5人组成；专家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前 48 小时在新疆政府采购专家中随机抽取此次评标专家。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招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开标后，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为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4.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有悖于招标规则的活动，可能导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5.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且此重大偏离在开标后不许修改。

6. 根据国家计委等七部委颁发的《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以下为重大偏离：

（一）投标保证金的缴纳主体与投标人不一致的，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担保，或者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有瑕疵的；

（二）投标文件没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章）和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

（三）投标文件记载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完成期限；

（四）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和技术标准（技术规格、合同条款有偏离情况的）；

（五）商务条款有偏离情况的；

（六）投标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七）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八）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并按规定作废标处理。招标

文件对重大偏差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招标的投标，将作废标处理。

7. 对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和响应性确定

8. 开标后招标人将审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准确性以及保证金提交、文件签署情况。在审查时，（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其投标将可能被拒绝。

9.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一份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技术规格相符，而没有重大偏离。

10. 招标人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是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11. 招标人将拒绝被定为非响应性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投标。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 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报价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 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 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及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录像监控、照片记录，且由监标人员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招标人根据评标结果排名第一位的候选人（得分最高）为中标人。

七、合同授予

签订合同

1.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合同。同时，招 标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招标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 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 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第二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附表 1：初步评审-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评审内容	格式要求
1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承诺函
2	营业执照	是否具备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3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
4	社保证明	投标人是否提供本单位缴纳社保，出具近三个月的缴纳社保证明；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
5	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提供 2023 年度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合法的财务报表；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
6	完税证明	提供税务机关出具近一个季度填报日期的完税证明；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
7	投标信用记录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信誉，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本次招标活动。（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
8	政府采购政策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表 2：初步评审-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文件编制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内容是否全面或字迹是否模糊、辨认不清的；
3	投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是否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4	服务期限	投标文件记载的招标项目服务期是否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期；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6	投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满足招标内容及要求；
7	报价报价	投标报价是否高于招标预算价且投标报价是否为唯一报价，有多个报价时是否明确有效力的报价；
8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9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0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附表 3：详细评审一评分表（综合评分法）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评审价格：10分
		商务技术部分方案：90分
评审价格 (1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满足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评审价格分数} = (\text{评审基准价} / \text{最终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重} \times 100$ 《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实行价格扣除
商务及技术部分 (90分)	项目总体理解 (6分)	根据投标单位对本项目①工作背景、②总体思路、③工作目标、④封闭范围及基础设施设置⑤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功能⑥封闭化及平台运营方案等，分析理解程度进行综合评审：以上内容分析准确到位、方案内容表述全面、有针对性、完整规范且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6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0.5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不提供不得分。
	项目实施 方案 (12分)	对本项目具体工作内容的分析、具体实施工作方案、组织架构等内容进行详细阐述，且内容完整、正确，与项目实际情况紧密结合完善合理。能力要满足实际需求(包括但不限于运维服务团队组织架构，运营人员组成和岗位职责，运维工作开展实施计划等)。供应商认为应该具备的方案等全面进行综合评审；阐述详细完整，实施细则针对各阶段的工作条理清晰，内容详尽，可操作性强、实用性强且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1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4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2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不提供不得分。
	运维服务 方案 (24分)	考虑项目建设及运维的特点，并有针对性的编制运营方案各投标人方案进行横向比较。本次项目运营服务内容包括运维服务目标，运营人员工作要求，运营管理工作服务机制，运营管理工作制度制定，运营管理工作绩效考核，运营管理工作汇报等。供应商认为应该具备的方案等全面进行综合评审；阐述详细完整，实施细则针对各阶段的工作条理清晰，内容详尽，可操作性强、实用性强且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24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4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2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不提供不得分。

	运维管理平台应用 (12分)	投标单位需对以下智能化管控平台各功能以及服务需求中涉及的相关内容进行充分理解以便于提供运维服务，并熟悉化工园区智能化管控平台功能可以实现平台运维值守的有效运营和应用； ①园区总览一张图，②安全监管一张图，③环境保护一张图④封闭园区一张图，⑤应急指挥一张图，⑥安全基础管理，⑦重大危险源管理，⑧双重预防机制，⑨特殊作业管理，⑩环境监测管理，⑪封闭化管理，⑫敏捷应急指挥 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功能，应提出自己的理解，以上内容每缺少一项扣1分，表述不清晰、内容不足的扣0.5分，满分1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或明显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不得分。
	人员培训实施方案 (12分)	人员培训实施方案需满足实际需求（包括但不限于培训组织计划、工作管理制度、人员配置、课程安排、人员岗位职责、课件内容完整等）。供应商认为应该具备的方案等全面进行综合评审； 阐述详细完整，实施细则针对各阶段的工作条理清晰，内容详尽，可操作性强、实用性强且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1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1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不提供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 (10分)	质量管理体系建立健全，各专业、各阶段质量控制措施具体、可行，针对性强且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1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5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2.5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不提供不得分。
	针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 (4分)	根据自身专业性针对本项目提出合理化建议有益于本项目的开展且有可操作性且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4分，内容中存在缺陷扣2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不提供不得分。
	应急预案 (6分)	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①突发情况的处理能力、②人员的调配、③重要活动保障及应急响应服务、④应急流程图、⑤紧急联系人等方面、⑥故障管理体系及流程。 以上内容每缺少一项扣1分，表述不清晰、内容不足的扣0.5分，满分6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或明显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 (4分)	投标单位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提供相关售后服务方案与服务承诺、运维资料管理、系统升级及性能优化，以上内容每缺少一项扣1分，表述不清晰、内容不足的扣1分，满分4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或明显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不得分。

第三章 服务需求

项目名称：库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产业集中区封闭化运行及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运维值守项目

预算金额（元）：2000000.00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1、需安排保安31人对化工园区值守卡点值班值守，通过园区12个卡口的车间，人闸等设备对进入化工园区的车辆人员进行预约，审核、检查等各项行为管理，掌握每一台进出化工园区危化品车辆的相关信息，如位置、驾驶员、押运员、危化品类别与数量。按照管委会要求完成园区范围内各类设备设施巡查等并完成交办的其他工作。需安排4名工程师在指挥中心值班值守，通过熟练使用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其中前端展示，主要通过园区总览一张图，安全监管一张图，环境保护一张图，封闭园区一张图，应急指挥一张图上的多个GIS大屏专题来串联核心业务的展示。后端管理，通过安全基础管理，重大危险源管理，双重预防机制，特殊作业管理，环境监测管理，封闭化管理，敏捷应急指挥等子系统来进行日常业务管理。通过智能化管控平台有效运营，实现精准风险识别与预警、优化安全管理与决策流程、提升应急响应与处置能力、促进信息共享与协同合作以及实现安全管理的持续改进等方面的工作，全面提升化工园区的安全管理水平，确保园区的安全生产和稳定运行。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根据应急管理部《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排查治理导则》（应急〔2023〕123号）第6.5的要求：化工园区应按照“分类控制、分级管理、分步实施”要求，结合产业结构、产业链特点、安全风险类型等实际情况，分区实行封闭化管理，建立完善门禁系统和视频监控系统，利用信息化平台、视频监控、在线监测预警等技术手段，实现人员、车辆及物料进出全过程动态监管。

2、为贯彻落实《全国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方案》（安委〔2021〕12号）、《化工园区安全整治提升工作方案》（安委办〔2022〕3号）要求，有效管控化工园区重大安全风险，推动化工园区安全整治提升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结合国家级库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产业集中区实际情况开展，保障国家级库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产业集中区智能化管控平台有效运行，借助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提高化工园区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同时通过专业化的运营服务确保智能化管控平台六大模块：综合基础信息管理、重大危险源管理、双重预防机制管理、特殊作业管理、敏捷应急管理集成加综合监管一张图展示平台等高效、稳定运行，降低潜在的安全风险，为园区及社会创建一个更安全、可持续发展的生产环境。

（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等要求；

1、通过封闭管理，进一步强化和优化进出化工园区的车流、人流路线，尤其是危化品车辆进出园区路线，以及发生事故情况下的撤离、疏散路线。通过智能化管控平台运营，全面提升园区的安全管理水平，实现快速应急响应，推动数字化转型与智能化升级，提升协同联动能力，并助力园区高质量发展。

(四)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 1、数量：一批
- 2、实施的时间：中标后开始实施，需服务9个月。
- 3、实施的地点：库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产业集中区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要求、期限等要求；

- 1、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或行业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标准以及采购人需求标准并能通过采购人验收。
- 2、期限：9个月

(六)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 1、智能化管控平台的使用：智能化管控平台运用大数据实现将“安防、环保、安监、应急”等方面进行整合汇总，实现智慧化监测。
- 2、软硬件的维护：运维运营人员时刻对系统及软硬件进行维护，保证平台持续运营。
- 3、安全环保等方面的现场检查：专业运维运营人员实现对安全、环保等方面的信息进行现场检查。
- 4、平台数据的统计及汇报：利用智能化管控平台进行监测，统计分析整理平台数据进行统计及汇报。
- 5、应急值守与应急响应：运维运营人员24小时进行应急值守，发现常规预警，负责通知企业进行处理，发生泄露、火情等事故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并进行紧急通知管委会相关值班领导调动救援。
- 6、应急保障演练：应急保障方案要切实可行，运维期内至少开展两次应急演练（设备故障演练、网络设备故障应急演练）根据演练工作实际情况配合园区管委会及时完善修订应急预案。
- 7、日常其他服务：配合甲方迎接平台相关工作的接待、检查、布置会议场地及指挥中心室内卫生等。
- 8、封闭化园区管理：封闭化园区管理运营服务内容，园区卡口岗亭24 小时有人值守，开展日常巡检和处理园区突发各类公共安全事件事项。

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总价包干

①本次采购最高限价包含交付服务内容中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中标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二）付款方式：以签订合同为主。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合同编号：_____

合同金额（人民币）：_____

采 购 人（甲 方）：_____（盖章）

中标服务商（乙方）：_____（盖章）

采购日期：_____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

中 标 人（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20____年 月 日（库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产业集中区封闭化运行及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运维值守项目）的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公开招标文件；
2. 公开招标文件的澄清、变更公告；
3. 中标服务商提交的投标文件；
4. 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管理费用（元/年）			备注
序号	服务项目	费用	
	合 计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元。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服务费、人员费用、技术支持费、保险费、差旅费、税金、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1. 服务期：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结束止。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无条件接受甲方对工作进度的调查和督促并提供成果质量检查按照检查意见对调查成果进行补充调查和修改。因成果质量造成的返工、修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保证安全，如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由乙方自负法律责任。
5. 甲方应提供该项目验收报告交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由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抽验后办理资金拨付。
6.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招、投标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7. 乙方向甲方提供设备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8.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包分包项目。

四、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甲乙双方如违反本合同规定，应承担违约责任和相应的经济处罚。具体规定如下：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违约责任

3. 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返工及合同停止，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4. 经甲方组织的人员审查发现，乙方未按采购人要求完成工作内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
5. 除非双方书面同意延迟，若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服务、交付服务成果，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延迟提供服务、交付服务成果违约金为合同总价款的2‰/天；如果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服务，且延迟期限超过30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延迟提供服务、交付服务成果违约金从合同总价款中支付。
6.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将项目中的全部或部分工作任务分包给第三方，或将项目转包给第三方承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纠正或解除合同。
7. 乙方向甲方应提供与合同要求相符的服务，提交的所有资料成果必须保证真实可靠，并对提交的成果质量终身负责。若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或交付的服务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责令乙方重新提供服务、交付服务成果，以使服务达到合同要求，同时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负担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并承担延迟提供服务、交付服务成果的责

任；甲方解除合同，乙方将甲方已付的所有款项退还甲方，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

8.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拒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根据具体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七、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2.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外，双方约定出现 _____情况亦视为不可抗力。

八、成果和资料的保密与归属；

1.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使用甲方提供的所有原始资料、形成的中间及最终成果归甲方所有，乙方应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加强管理、合法使用，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理由发表或向第三者提供，也不得用于其他目的，不得私自拷贝、备份或转作他用。

2. 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资料及项目成果保密。乙方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使用过程中对涉密成果妥善保管和使用。乙方应建立完善的内部保密制度和采取有效的内部保密措施，避免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人员接触涉密信息。如果违反规定，泄密责任应由乙方承担。

3. 本保密条款具有独立法律效力，不因合同其他条款无效或解除而失效。合同终止后，甲乙双方亦应持续履行本条所述各项保密责任。

九、其他约定：无

十、合同争议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八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3. 本合同的组成包含《合同通用条款》，可自行在政府采购网下载《合同通用条款》。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联系电话：

账号：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负责人或经办人：

合同备案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通用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自愿订立本合同，遵循公平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双方诚实守信地履行合同。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载明的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金额”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款。

1.3 “合同条款”指本合同条款。

1.4 “服务”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5 “甲方”指购买服务的单位。

1.6 “乙方”指提供本合同条款下服务的公司或其他实体。

1.7 “现场”指合同规定服务地点。

1.8 “验收”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条款下的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9 原产地：指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1.10 “工作日”指国家法定工作日，“天”指日历天数。

2. 合同范围

2.1 甲方同意从乙方处购买且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及其附属服务，包括各项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及满足合同技术服务、性能测试、正常运行及维修所必需的技术文件。

2.2 乙方应负责培训甲方的技术人员。

2.3 按照甲方的要求，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内，对软件设备进行免费升级，同时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满后，以最优惠的价格，向买方提供合同所需的配件及服务。

3. 合同文件和资料

3.1 乙方在提供技术服务时应同时提供中文版相关的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等。

3.2 未经甲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如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则应严格保密并限于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范围。

4. 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4.2 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3 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版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规定，相互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对本合同内容、对方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如有违反，违约方负相关法律责任。

4.4 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术、资料和信息知识产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另有约定的除外。

4.5 乙方保证拥有由其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软件的合法使用权，并且已获得进行许可的正当授权及其有权将软件许可及其相关材料授权或转让给甲方。甲方可独立对本合同条款下软件设备进行后续开发，不受版权限制。乙方承诺并保证甲方除本协议的付款义务外无需支付任何其它的许可使用费，以非独家的、永久的、全球的、不可撤销的方式使用本合同条款下软件设备。

5. 保密

5.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的任何时候，任何一方均应对因履行本合同从对方获取或知悉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2 保密信息指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对方信息，具体包括：

5.2.1 任何涉及对方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商业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5.2.2 任何对方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

5.2.3 任何对方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贸易秘密。

5.3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与本条款存在不一致的，以保密协议为准。

6. 质量保证

6.1 服务质量保证

6.1.1 乙方必须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6.1.2 根据乙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服务的成果、质量、与合同不符；或者在服务期内，证实服务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接到上述通知后，乙方应及时解决。乙方在甲方发出质量异议通知后，未作答复，甲方在通知书中所提出的要求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6.1.3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虽答复，但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合同款或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款，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6.1.4 合同条款下技术服务的质量保证期自技术服务通过最终验收起算，合同另行规定除外。

6.2 辅助服务质量保证

6.2.1 乙方保证免费提供合同条款下的软件设备原厂商至少一年软件全部功能及其换代设备的升级与技术支持服务（包含任何版本升级、设备换代、更新及在原有设备基础上的拆解、完善、合并所产生的新设备，提供升级设备介质及授权，要求原厂商承诺，并加盖原厂商公章），不得出现因货物停售、转产而无法提供上述支持服务。

6.2.2 乙方应保证合同条款下所提供的服务包括培训、安装指导、单机调试、系统联调和试验等，按合同规定方式进行，并保证不存在因乙方工作人员的过失、错误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

7. 价格

7.1 乙方履行合同所必须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检测与试验、技术资料、培训、交通、人员、差旅、质量保证期服务费、其他管理费用、所有的检验、测试、验收、试运行费用等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格中。

7.2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包括了乙方履行合同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乙方应承担的一切税费。

7.3 检验费用

7.3.1 乙方必须负担本条款下属于乙方负责的检验、测试、试运行和验收的所有费用，并负责乙方派往买方组织的检验、测试和验收人员的所有费用。

7.3.2 甲方按合同计划参加在乙方工厂所在地检验、测试和验收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并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7.3.3 甲方检验人员已到卖方所在地，测试无法依照合同进行，而引起甲方人员延长逗留时间，所有由此产生的包括甲方人员在内的直接费用及成本由乙方承担。

8. 检验和验收

8.1 乙方应在服务前对服务的质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8.1.2 验收中如发现服务成果质量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绝，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完成服务。

8.2 检验验收

8.2.1 服务完成后，乙方应及时试运行，按照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试运行完成后，双方及时组织对服务检验验收。合同双方均须派人参加合同要求双方参加的试验、检验。

8.2.2 在具体实施合同规定的检验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测试计划（包括测试程序、测试内容和检验标准、试验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

8.2.3 除需甲方确认的试验验收外，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测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提供这些记录给买方。

8.2.4 检验测试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服务进行处理，然后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无论选择何种方式，甲方因此而发生的因卖方原因引起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8.3 使用过程检验

8.3.1 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服务的质量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服务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等，由甲方组织质检（相关检测费用由卖方承担），据质检报告及质量保证条款向卖方提出索赔，此索赔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合同义务。

8.3.2 如果合同双方对乙方提供的上述试验结果报告的解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10天内给对方声明，以陈述己方的观点。声明须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9. 付款方法和条件

本合同条款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中具体规定。

10. 履约保证金

10.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前，按招标文件第二部分“八 授予合同”中第22.2项的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0.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0.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招标文件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10.3.1 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

10.3.2 支票或汇票。

10.4 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货物验收合格后，甲方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或转为质量保证金。

11. 索赔

11.1 服务的质量、性能等与合同约定不符，或在服务期内证实服务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除外）。

11.2 在履约保证期和检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1.2.1 在法定的拒绝使用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检验费以及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拒绝使用期，但乙方同意，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1.2.2 根据服务低劣程度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或由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1.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服务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维护或服务履约保证期。

11.3 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索赔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的，甲方可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乙方应补足差额部分。

12. 迟延交货

12.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供服务。

12.2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迟延服务，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2.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服务时间。

13. 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五计收。

14. 不可抗力

14.1 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4.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14.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5. 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6. 合同争议的解决

16.1 甲方和乙方由于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任何争议时，双方可先通过协商解决。

16.2 任何一方不愿通过协商或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则双方中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7. 违约解除合同

17.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17.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17.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7.1.3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欺诈行为的。

17.2 甲方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购买与未交付的服务，乙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8. 破产终止合同

乙方破产而无法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甲方可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予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9. 转让和分包

19.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19.2 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条款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0. 合同修改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2.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 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3. 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解释。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 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 3、本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 5、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格式编制或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情况，将有可能被评标小组认定为投标无效。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地址：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_____

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报价部分：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
- 3、投标报价明细表；

商务部分：

- 4、投标单位投标人资格声明；
- 5、投标人应具备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 6、承诺函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7、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 8、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 9、须提供社保部门出具近三个月的缴纳社保证明；
- 10、提供 2023年度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合法的财务报表；
- 11、提供税务机关出具近一个季度 填报日期的完税证明；
- 12、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信誉，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本次招标活动。（以现场查询为主）
- 13、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14、无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15、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16、诚信声明（格式见附件）；

技术部分：

- 17、实施方案（格式见附件）；
- 18、质疑函（格式见附件）；
- 19、投诉书（格式见附件）

附件一

投标函

招标人：_____：

我们收到你们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号）招标文件，经认真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1、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所有要求，提供招标的相关服务。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义务和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本次服务。

3、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后_____天。

4、我们愿意提供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5、我们认为你们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投标者中标的权力。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6、我们愿按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我们愿意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收费标准，承付中标服务费。

8、该项投标在开标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9、其它说明。

10、所有有关本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报价（元）		备注
1		小写	¥	
		大写	人民币	
2	服务期限			
3	质量要求			
4	投标人其它说明（由各 投标人根据本招标项目 要求自行列出需说明 及承诺内容）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 日

- 注：1、投标人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填写。
- 2、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单价或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附件三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单项名称或项目名称	单价	单位	合计	备注
1					
2					
3					
合计总价（元）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 日

注： 1、投标人必须填写报价明细表且明细表中需包含服务需求表中所有内容，否则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2、报价分析表中的“合计总价”应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

附件四

投标人简介

投标人名称					
地 址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		职 务	
注册时间			企业类型		
营业执照号					
近三年内（2021 年至 2023年）经营活动中有 无重大违法纪录					
是否依法缴纳 税收			是否依法缴纳 社会保障资金		
概 单 况 位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平方米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平方米	
财 务 状 况 （最近三年 2021年至 2023 年）	年份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经营范围					
备注					

我们保证上述声明中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正确的，我们同意如贵方要求，可以出示相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 日

附件五

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招标人：_____：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该执照
证件已经年检，真实有效。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六

承诺函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地址：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八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单位名称）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盖个人名章）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需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 日

附件九

提供社保部门出具近三个月的缴纳社保证明；

附件十

提供 2023 年度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合法的财务报表；

附件十一

提供税务机关出具近一个季度填报日期的完税证明；

附件十二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信誉，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本次招标活动。（以现场查询为主）

附件十三

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_____公开招标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偿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十四

无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书

本人作为（单位名称）_____的法人，清楚知晓我公司本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十五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 日

附件十六

诚信声明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致：_____（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十七

实施方案

(根据需要编写，格式自制)

项目总体理解、项目实施方案、运维服务方案、运维管理平台应用、人员培训实施方案、质量保证措施、针对本项目实施的合理化建议、应急方案、售后服务

格式自拟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致：新疆铎锐智越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郑重承诺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诺书

XXX（建设单位）：

我公司积极参加_____项目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向贵单位郑重承诺如下：

1. 不行贿：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行贿行为。我们将秉持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与各方合作伙伴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2. 不出现“双拖欠”：我公司将建立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确保资金的合理使用和及时支付，保证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工人工资和供应商款项，绝不出现拖欠工资和工程款的现象。

3. 不违法转包、非法分包：我们将严格遵守合同约定，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约定的班组成员进驻施工现场，绝不违法转包、非法分包，确保工程质量和进度。

4. 良好工程建设信誉：我们郑重承诺，在本地区具有良好的工程建设信誉，承诺安全文明施工并提供高质量的工程建设。致力于建立良好的工程建设信誉，信守承诺，为地区经济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贡献力量。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我们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同时，积极配合有关部门的调查和处理，接受社会监督。

承诺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期：

质疑书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招标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字或盖章)：

公章（电子公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投诉书范本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包号：

招标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招标文件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招标结果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就质疑事项做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
期限内做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 2

.....

签字(签字或盖章)：

公章（电子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